

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盈趣科技”）已于2018年12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为有效规避和防范外汇市场风险，公司（含子公司，下同）2019年拟开展总金额不超过35,000.00万美元的远期结售汇交易业务，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现就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目的

公司产品以出口为主，2017年度及2018年1-6月，公司境外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总额的比例均为90%以上。公司外销业务结算货币主要为美元，人民币对美元汇率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会产生一定影响。为了应对汇率波动风险，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公司2019年拟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来规避汇率风险。

公司不进行单纯以盈利为目的的外汇交易，不进行无锁定的单边交易，所有外汇交易行为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套期保值，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公司进行的远期结售汇业务只与经国家外汇管理局和中国人民银行或是所在国家及地区金融外汇管理当局批准、具有远期结售汇业务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进行交易，不与前述金融机构之外的其他组织或个人进行交易。公司从事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资金来源均为公司自有资金，不存在将募集资金用于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情况。

二、远期结售汇业务概述

公司拟开展的远期结售汇业务是为满足正常生产经营需要，在银行办理的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的远期结售汇业务，是指与银行签订远期结售汇合同，约定将来办理结汇或售汇的外汇币种、金额、汇率和期限，到期再按照该远期结售汇合同约定的币种、金额、汇率办理结汇或售汇的业务。公司远期结售汇限于公司进出口业务所使用的主要结算货币美元。

三、开展的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必要性

公司外销业务主要以美元计价。因此当汇率出现较大波动时，汇兑损益会对公司造成较大影响。为有效防范和降低外汇汇率波动给公司经营业绩带来影响，公司根据进出口业务的实际情况，开展与公司实际业务规模相匹配的远期结售汇业务存在必要性。

四、2019 年度远期结售汇业务计划

根据公司《远期结售汇管理制度》，结合相关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经营需要，2019 年公司拟开展的远期结售汇业务的总金额不超过 35,000.00 万美元，并授权公司总经理及其授权人士签署相关交易文件。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公司可能根据与银行签订的协议缴纳一定比例的保证金。

五、业务期间

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六、远期结售汇业务会计核算原则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保值》、《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准则及其指南，对拟开展的远期结售汇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处理，反映资产负债表及损益表相关项目。

七、风险分析

公司开展的远期结售汇业务遵循锁定汇率风险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但远期结售汇操作仍存在一定的风险：

（一）汇率波动风险：在汇率行情变动较大的情况下，若远期结售汇确认书约定的远期结汇汇率低于交割日实时汇率时，将造成汇兑损失。

(二) 内部控制风险：远期结售汇交易专业性较强，可能会由于内控制度不完善造成风险。

(三) 客户违约风险：客户应收账款发生逾期，货款无法在预测的回款期内收回，会造成远期结汇延期导致公司损失。

(四) 回款预测风险：公司销售部门根据客户订单和预计订单进行回款预测，实际执行过程中，客户可能调整自身订单，造成公司回款预测不准，导致远期结汇延期交割风险。

(五) 法律风险：因相关法律发生变化或交易对手违反相关法律制度可能造成合约无法正常执行而给公司带来损失。

八、风险控制措施

(一) 公司制定了《远期结售汇管理制度》，该制度就公司结售汇操作原则、审批权限、内部操作流程、责任部门及责任人、信息隔离措施、以及远期结售汇的风险管理等做出了明确规定，该制度能满足实际操作的需要，所制定的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措施是切实有效的。

(二) 公司财务中心及审计部作为相关责任部门均有清晰的管理定位和职责，并且责任落实到岗位，通过分级管理，从根本上杜绝了单人或单独部门操作的风险，在有效地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也提高了对风险的应对速度。

(三) 为防止远期结售汇延期交割，公司高度重视应收账款的管理，积极催收应收账款，避免出现应收账款逾期的现象。

(四) 公司与具有合法资质的大型商业银行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密切跟踪相关领域的法律法规，规避可能产生的法律风险。

(五) 公司进行远期结售汇交易必须基于公司的进出口业务收入。远期结汇合约的外币金额不得超过出口业务收入预测量及上年度出口业务实际收入，远期售汇的外币金额不得超过进口材料的预测量、境外融资、资本项下的总投资之和及上年度进口业务实际发生额。

九、相关审核、审批程序

(一) 董事会审议情况

2018年12月2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公司2019年开展总金额不超过

35,000.00 万美元的远期结售汇交易业务，业务期间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2018 年 12 月 27 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拟开展的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公司开展的远期结售汇业务，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不单纯以盈利为目的，有利于控制外汇风险。同意公司 2019 年开展总金额不超过 35,000.00 万美元的远期结售汇交易业务。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 2019 年拟开展总金额不超过 35,000.00 万美元的远期结售汇交易业务，内容和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及公司《远期结售汇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有利于控制外汇风险，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 2019 年开展总金额不超过 35,000.00 万美元的远期结售汇交易业务。

（四）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认为：盈趣科技本次拟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并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

盈趣科技根据相关规定及实际情况制定了《远期结售汇管理制度》，针对远期结售汇业务形成了较为完善的内控制度，并制定了切实可行的风险应对措施，相关风险能够有效控制。盈趣科技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符合公司实际经营的需要，可以在一定程度上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招商证券对盈趣科技本次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事项无异议。

十、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二)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三) 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四) 招商证券出具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01 月 02 日